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UD GROUP LIMITED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399)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方金先生及郭泉增先生獲重選為執行董事、王建章先生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之所有建議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第1項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564,774,000 (100.000%)	0 (0.000%)	564,774,000
第2項	宣派截止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564,774,000 (100.000%)	0 (0.000%)	564,774,000
第3項	重選方金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529,274,000 (93.714%)	35,500,000 (6.286%)	564,774,000
第4項	重選郭泉增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564,774,000 (100.000%)	0 (0.000%)	564,774,000
第5項	重選王建章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564,774,000 (100.000%)	0 (0.000%)	564,774,000
第6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方金先生之委任年期 (包括酬金)。	529,268,000 (93.714%)	35,504,000 (6.286%)	564,772,000
第7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郭泉增先生之委任年期 (包括酬金)。	529,270,000 (93.714%)	35,504,000 (6.286%)	564,774,000
第8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黃燕小姐之委任年期 (包括酬金)。	529,270,000 (93.714%)	35,504,000 (6.286%)	564,774,000
第9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陸海林博士之委任年期 (包括酬金)。	529,270,000 (93.714%)	35,504,000 (6.286%)	564,774,000
第10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王建章先生之委任年期 (包括酬金)。	529,270,000 (93.714%)	35,504,000 (6.286%)	564,774,000
第11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王敬忠先生之委任年期 (包括酬金)。	529,270,000 (93.714%)	35,504,000 (6.286%)	564,774,000
第12項	續聘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64,770,000 (99.999%)	4,000 (0.001%)	564,774,000
第13項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新股份。	522,468,000 (92.512%)	42,286,000 (7.488%)	564,754,000
第14項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	564,754,000 (100.000%)	0 (0.000%)	564,754,000
第15項	擴大董事獲授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金額不多於本公司購回股份金額之新股份。	522,466,000 (92.512%)	42,286,000 (7.488%)	564,752,000

本公司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對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股份」）總數為1,032,001,246股。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僅可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概無股份的持有人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之通函中表明擬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概無該等人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董事重選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方金先生及郭泉增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重選王建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獲股東正式批准，而有關委任將於隨後即時生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方金先生、郭泉增先生及王建章先生之詳情載於下文。

方金先生－執行董事

方金(「方先生」)，55歲，執行董事，為本集團主席，高級經濟師。方先生分別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創立)。方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發展規劃、經營決策、公司投資決策及品牌戰略決策。多年來，方先生領導董事會進行集體決策，為飛毛腿的產品管理和品牌建設確定了非常明確的方向。方先生十八歲開始創業並在移動電話配件行業和相關經營管理領域中累積二十多年經驗，對品牌市場的拓展和新產品市場前景有非常敏銳的判斷力和遠見。於一九九七年成立飛毛腿(福建)電子有限公司(「飛毛腿電子」)之前，方先生作為個體經營者在中國從事通信產品和配件的銷售，隨後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與林超先生等合夥人共同成立彩弘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隨後於一九九七年十月成立飛毛腿電子)。方先生曾榮獲多項獎項，包括：

二零零三年	全國實施用戶滿意工程先進個人
二零零四年	中國優秀民營科技企業家
二零零四年	福建商界十大創業英雄
二零零五年	中國品牌建設十大傑出企業家
二零零五年	蒙代爾世界經理人成就獎
二零零六年	福建經濟年度傑出人物
二零零六年	全國用戶滿意傑出管理者

方先生現為福州經濟技術開發區馬尾區工商業聯合會副會長。

方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迅悅控股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正宏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及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方先生通過上述公司視作擁有合共504,240,000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8.86%。

方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以重續其委任年期，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開始直至將於二零一七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及服務合約滿三週年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止，並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該服務合約，方先生將有權獲得年度董事袍金1,500,000港元，並由董事會評定退休福利計劃的法定供款及根據表現發放酌情獎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方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方先生於過去三年未曾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除擔任本公司之董事職務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方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分別按上市規則所定義）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方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重選方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提請股東注意。

郭泉增先生－執行董事

郭泉增（「郭先生」），53歲，執行董事，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工程師。郭先生負責本集團日常經營管理。郭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過飛毛腿電子研發部經理、銷售部經理、策劃部經理、生產部及質控部經理、董事、副總經理、副總裁職務，在業務開發、品牌推广、產品研發和質量控制方面有非常豐富的基層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郭先生擔任中國海軍少校工程師，主要負責無線通訊系統的建立和維護。郭先生有三十多年的電子產品研發和質量管理工作經驗。郭先生一九八三年畢業於海軍高級電子工程學校無線電通信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郭先生為本公司股東悅景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及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先生通過悅景控股有限公司視作擁有18,000,000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4%。

郭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以重續其委任年期，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開始直至將於二零一七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及服務合約滿三週年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止，並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該服務合約，郭先生將有權就其擔任董事職務的服務獲得年度董事袍金240,000港元及退休福利計劃的法定供款，惟董事會亦有可能根據其表現發放酌情獎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郭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郭先生於過去三年未曾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除擔任本公司之董事職務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郭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分別按上市規則所定義）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郭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重選郭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提請股東注意。

王建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建章，6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委員，高級工程師。王建章先生畢業於西安軍事電訊工程學院。王建章先生在電子技術和管理領域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建章先生擔任電子工業部綜合規劃司推廣部副主任、機電部綜合規劃投資部主任、電子部綜合規劃司司長和信息產業部綜合規劃司司長。王建章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日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建章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股本權益。

本公司已與王建章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訂立委任函件以重續其委任年期，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開始至本公司預期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該委任函件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該委任函件，王建章先生將有權收取年度董事袍金人民幣70,000元，有關年度董事袍金乃參考現時市場薪酬及其投放於本公司事務之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釐定。本公司及王建章先生均認為有關薪酬屬合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建章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王建章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除擔任本公司之董事職務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王建章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分別按上市規則所定義）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王建章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重選王建章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提請股東注意。

代表董事會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
方金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方金先生、郭泉增先生、張黎先生及黃燕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王敬忠先生及王建章先生。